

证券代码：002250

证券简称：联化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51

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联化科技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4年11月22日在联化科技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王萍女士召集和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彭寅生先生、何春先生、樊小彬先生是联化昂健（浙江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宝丰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认缴出资人，与本事项具有利害关系，因此上述三名董事回避表决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2）。

二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